**博士生学位论文开题申请**

**博士生姓名：李振锋**

**年级专业：社会发展与公共政策学院 2018级 公共管理专业**

**导师姓名：魏礼群**

**开题时间及地点：2020年9月28日 16:00—17:00 后主楼2029室**

**开题题目：城市老旧社区改造中的协同治理及影响因素研究——以北京市为例**

**开题简述（600字左右）：**

与我国其他方面建设和治理相比，我国社会建设和治理还是一个短板。更加重视社会治理，大力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不仅是更好地解决现实社会矛盾和问题的迫切需要，也是应对今后国家现代化建设的过程中所面对的种种严峻矛盾和挑战的战略选择。城市是现代社会发展的重心所在，城市发展建设和社会治理的内容不仅包括办公楼宇和企业工厂等生产性空间，也包括社区街道和公共场所等生活性空间。随着城市社会治理推进至当前阶段，社区治理工作已成为关系城市社会治理能否取得更大成效的关键一环，社区作为城市社会治理的基础层次和最小独立单元，城市社会治理的诸多行动都在社区中有所体现，或者是必须下沉到社区层级进行落实完成。近年来，老旧社区的改造成为城市治理更新中日益突出的工作事项，这是以协同治理理念开辟城市社会治理的新路径，是城市社会治理由增量发展转向存量发展以激发治理新动能的一种体现，也是国家、市场、社会和公众等多方力量协同聚力构筑新型治理行动秩序的一种体现。老旧社区改造的一个鲜明特点是采取与拆旧建新方式不同的路径，包括文保区建设、社区营造、社区微改造和社区商业化倾向改造等方式，老旧社区改造兼顾了城市社区治理面对的现实条件，平衡多元主体对社区治理的利益诉求，是推进城市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的有效途径。

老旧社区改造是当前中国城市治理面临的重要时代问题之一。本文是在新时代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时代主题下，研究老旧社区改造中的协同治理行动秩序，即治理参与力量之间型式化的协同行动机制或者模式，并对三种模式的特征进行对比研究，剖析行动秩序的主要影响因素。在此基础之上，通过对协同治理一般属性的归总和抽象，演绎出老旧社区改造中协同治理行动秩序的理想形态，以期在公共管理的学科视角下，从社会治理与社会政策的角度为新时代中国社区治理提供可资借鉴的实用性协同治理方案。从公共服务的视角来看，老旧社区改造研究也能为多元主体协同完成公共事务的治理和公共服务的生产和供给等工作提供思路。

**开题组成员：**

宋贵伦（组长）：北京师范大学中国社会管理研究院/社会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冯俏彬（委员）：中国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宏观经济研究部教授、博士生导师

朱光明（委员）：北京师范大学中国社会管理研究院/社会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尹栾玉（委员）：北京师范大学中国社会管理研究院/社会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开题秘书：**沈丹